

# 港 台 风 情 录

夜 夜 风 情

西 妮 著

海 天 图 版 社

**责任编辑** 周海彦 蒋鸿雁  
**装帧设计** 吴 捷  
**责任技编** 廖婉娴

## 书 名 港台风情录·夜夜风情

---

**著 者** 西 妮 著  
**出版发行者** 海天出版社 (中国·深圳)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者** 广东省开平市印刷厂印刷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35  
**字 数** 550 千  
**版 次** 1996年10月第1版  
**印 次** 1996年10月第1次

---

I S B N 7-80615-409-4/I.85  
定价:49.00元(共5册)

## 1

丁丁是唯一下车的乘客，当火车驶离后，她突然感到一阵孤独及不可抑止的恐惧，整个车站显得荒凉极了。

为什么没人来接她？难道高原没收到她的信吗？

她徐徐地向月台一端的灰石建筑物走去，虽然缀饰奶白色的花坛及挂着布帘的窗子使这房子看来像是乡间别墅，但想必这就是火车站办公室了！

当她走近时，一位穿着火车工作人员制服的驼背老人出现在眼前，他好奇地瞅着丁丁，接过她的车票，问道：“拜访亲戚吗？”

丁丁摇摇头，向火车站前那条路望过去：“我等高原原来接我。”

她指着远处。

“差不多有二里路，看到那个山坡吗？”粗糙的手

指向远处山坡。

“高原先生的房子就在那边，路远得很，但一定可以找到的，你是他家的朋友吗？”

“不！我是他新任的秘书，有公车到那里吗？”丁丁实在没信心走完这二里路，她的打扮也不适合徒步走过去！

“恐怕没有——周日没有车班！”

“计程车呢？”她心想总该有可以代步的交通工具吧！

“今天没有！”他怀疑地看着她足下的高跟鞋和旁边的行李。

“你可以打电话给他，让他派个人来接你，他可能忘记了！”

“不——我走路好了！”对她未来老板的不满油然而生，假如他会将派人接她之事，忘得一干二净，她岂能再厚颜相求？其实他应该知道她会遭遇到困难的！

昂着头，她大步走出火车站，稍稍打量这个村镇。

要是平时她一定会对着这美丽的乡村忘我地赞叹，但此刻她却懊恼得无暇多瞥一眼！

丁丁再次怀疑自己搬出公寓是否正确，高先生提

供优渥的薪资，那是她下决定的主要原因，但他的秘书都做不长久。

这当中必有原因，既然她已接下这块烫手山芋，就希望能知道危结所在！

若非大宋决定移居国外，她绝不会换工作的，自从她18岁那年由秘书学院毕业后，一直是替大宋工作，他从事的是自由契约的广告顾问，而她也一向热爱那工作的多元性。

当大宋突然告诉她打算结束这个公司时，她震惊极了！因为她一直暗恋着他，虽然知道他已使君有妇，婚姻十分美满，她仍忍不住地爱上他。

大宋建议丁丁替他的一个朋友工作，她毫不犹豫地接受了。

因为她从未打算在市区定居，而且乡间的生活对她也颇具诱惑力。

丁丁开始有点悔意了，这段路从远处看还算平坦，走近却不是那么回事，她的腿肌因爬坡而感到隐隐作痛：“干脆回去算了！”她自言自语地大叫着：“他这样对他的秘书，难怪大家都做不久！他以为我们是什么？女泰山吗？”她气馁地坐在草地上，几小时前还小心翼翼

翼穿着的崭新绿洋装，此刻却毫不在意了。

踢掉了高跟鞋，她自怜地检视着起水泡的脚跟。

“我怎么走得完这段路啊！”她沮丧地自问着。

这是一条僻静的路，一路上连一辆车也没看到。

高原真是活在文明之外，大宋竟没先告诉她。

痛苦地继续走着，丁丁真希望当初没接下这份差事，坡愈来愈陡了，她绕过一个弯，气喘吁吁地，才由树木间瞥见那所房子。

推开沉重的铁门，丁丁沿着宅内的车道跛行着，道路两旁种满了耀眼的杜鹃花和浓密的树，黑白相间的宅邸这时已隐藏在扶疏的花木中，丁丁停住脚，把沉重的行李换只手提，皮包斜挂在肩上。

当她一鼓作气地往前跨去，差点冲撞上一个人。

“你难道不知道这是私人产地？”他像君王般严厉地喝道。

丁丁看着她面前这个高大挺拔的男人，黝黑的肤色，晶亮的眸子，乌黑的卷发，穿着一条破旧的灰长裤和一件深蓝色毛衣。

“我当然知道！”丁丁的眼闪耀着光辉。

若他知道的话，这可是个警告的标志。

“我是高先生的新任秘书，若您不介意，请告诉我到哪里可以找到他……”

他把她从头到脚审视了一遍，从他的眼神中她才注意到自己狼狈的样子，她起皱、沾满污泥的裙子及起了毛的紧身T恤……

“你就是……呃……丁小姐？”他似乎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正是，要是高先生能派人来接我，我就不至于落得这个下场，现在你也许……”

“等等，丁小姐，高先生亲自去接过你了。”

“真的吗？我怎么没见到他人？我保证车站里一个人都没有！”

“没错！”他冷冷地回答。

“他这是什么意思？”丁丁心里暗想着，这人说话像猜谜似的，他到底是谁？这儿的园丁？无论如何他有何权利这么高傲地对她说话？

“你不介意解释一下吧？”她终于开口。

“你本来该是在星期四抵达的，我还特地去接你。

浪费我宝贵的时间，我看你才该解释一下！”

丁丁的双颊猛地满布红潮，心脏差点静止了！原

来他就是高原，他怎么不早说，任自己喃喃抱怨他的接待不周？刚才又是什么意思？本来是该在星期四来这里？不是他自己说让她今天来的吗？她把行李放下，打开皮包翻找着。

“若有冒犯之处请你见谅，不过你寄给我的信上要我今天到！”

“我亲爱的丁丁小姐，”他极不耐烦地说：“我非常清楚我给你的信中是怎么写的，不必浪费时间！”粗黑的浓眉皱在一起，他高立在她面前像个愤怒的巨人。

“你瞧，”她决心要证明她是对的，“你瞧我说的没错。”

他翻开信，快速地扫了一眼又折好。

“10月5日。”

他简短地说：“正如我所说！”

“但……不可能啊！”丁丁满怀疑惑地看着那歪斜的字体，她当然不可能会弄错！很不幸地她发现自己看成8的数目字原来是5。

“噢！老天！”她怀着歉意抬起头说道：“真对不起！我以为是……不过我也曾写信告诉你，我搭的是哪班火车啊！”

“当然！”他揶揄地说：“你说抵达时间是正午十一点，可是日期呢？难道连再确定下日期都没想到？能干的丁小姐！我真是笨到家了才会去相信大宋，很明显地他雇用你只是为你那张漂亮的脸蛋，而不介意你的办事效率！”他傲慢地瞅着她。

这句话激怒了丁，她反击道：“这若是你的想法，我就可回去。”

她拿起行李便转身离开，但没走几步便感到一只沉重的手压在她肩上。

“丁小姐，今天已经没有火车了！把行李给我，管家会带你去梳洗一下。

然后，也许我们能理智地讨论一下这件事！”他的声音已缓和许多，但带路时，脸上依然一片冷漠。

灌木丛和树愈来愈稀少，跨过一片宽广亮绿的草坪，丁丁才看清楚这栋大宋曾约略提过的宅邸——乡间的“逍遥居”。

这是栋都德式建筑，在夕阳余晖下，窗户像是涂上一层金，当丁丁凝视着尖形屋顶时，忽然瞥见屋顶的窗户旁有一张脸向下看着，但是那张脸瞬间就消失了！丁丁以为那只是她的幻觉。

高先生推开雕工精细的大门，不耐烦地等着丁丁进屋来，偌大的客厅显得朦朦胧胧，她的鞋跟在大理石地板上不时发出回音，当她适应屋内的昏暗后，竟对周围高雅而堂皇的环境感到手足无措。

墙上挂着优美的图画，屋角摆着一盆极美的花，一道弯曲的阶梯通往楼上，一位穿着朴素的女人由楼梯旁迎面而来，丁丁猜她大约五十出头，瘦小而整洁，圆而和悦的脸庞，她想必就是女管家了。

这个女人在对她主人说话之前用询问的眼光看着丁丁，高先生把行李放下后，这女人开口说。

“胡先生几分钟前来过电话，说有急事请你回电话。”

然后责备似地问道：“您怎没事先通知我有客人？这位小姐要喝杯茶吗？”

“我想是的。”

丁丁首次注意到他眼里那丝温和而慧黠的光芒，看来他似乎并不如想象中那么难以相处。

“这位是丁小姐，我的女管家，云太太！”

云太太脸上露出惊讶之色，但她很快恢复神色说道：“真高兴看到你，小姐。

我带丁小姐去她房间好吗?”

“请便，等一会儿我们一起在我书房内喝茶。”

他消失在门后。

云太太拿起丁丁的行李走向那华丽的楼梯。

“让我来吧!”丁丁连忙说：“这行李对你而言太重了!”

“我看來也许很瘦弱，其实可健壯得很!”管家对她说道：“粗重的工作把我锻炼得很强壮。”

上了楼，她们沿着铺着地毯的长廊走着。

“就在这儿!”云太太边说边开门。

“你的房间早已准备好了，我们还以为你不来了呢!”她压低了声音问道：“什么事情把你给耽搁了？高先生都急死了！”

“我看错日期了，以为我应该是今天来!”丁丁苦笑着，直觉认为云太太可能与自己成为好朋友。

“别放在心上！我想他很高兴你终于来了！”

若真是如此，丁丁暗想着，他表达的方式也真怪！“你说得对，这房间漂亮极了！”进房后她抚摸着桃色的缎子床罩，这与墙壁的颜色配合得极好，金黄色的天鹅绒窗帘垂挂在窗子上，地上铺着一张厚厚的麦色

地毯。

“高先生一向住这儿吗？”

“噢！不！”云太太站在门口回答说：“差不多有三年了，之前房子主人是崔先生和他夫人，但高先生不像他们，金钱对他来说无足轻重，他真是位绅士，待我就像自己母亲一般。”

丁丁听到云太太对高先生的评语颇为惊讶，刚才跟他相处的短短几分钟里，她竟然觉得他简直难以相处。

“崔氏夫妇又是为什么不愿住在这栋漂亮的房子里呢？”

“他们搬到市区去过更好的生活啦，他们不但把房子卖掉，而且是连家具、土地一起脱手的。”

“他们难道没要你一起搬过去？”丁丁看着镜中的自己，沮丧地打量着自己蓬乱的头发及额头上的污泥，难怪高先生会怀疑她的身份。

云太太轻蔑地哼道：“他们的确问过我，可是崔太太的口气……聪明的人就该识相地回绝，所以当高先生问我是否愿意继续留下来时，我立刻接受了！”

“她对家具的鉴赏力真不错，像个皇后。

我对古玩懂得不多，但这里的每样东西看来都像是真品。”

“她只挑最好的！啊呀！我不能再聊下去啦，浴室就在隔壁，梳理完就下楼来吧！”

门轻轻带上，丁丁坐在身旁的一张椅子上，她觉得疲劳极了，根本没有兴致跟高原共饮。

环视四周，她陶醉在这豪华的卧房中。

她想，这里简直就是天堂，仅因跟她老板一言不合，就准备打道回府，实在太不明智了……她先前简陋的寝室跟这里根本就不能相比。

透过窗户，她向外俯瞰，整栋宅邸被草坪、树林包围着，静谧的环境使她感到非常舒坦。

脱掉起皱的外套，打开箱子找出一件裁剪合身的蓝色洋装，穿上它使她看来更像个效率良好的秘书！

浴室极为清爽，冲浴时丁丁感到紧绷的神经也放松不少，也许她对高原太骤下断语了，自己迟来了三天，他理当懊恼，尽管错不完全在她，但若站在他的立场，她也一样会感到懊恼的。

梳理她黑色的头发，仅是早晨的例行公事，工作时她总会把头发用蝴蝶结绑在脑后。

她涂上淡淡的眼影，小心擦上珊瑚红的唇膏。

十分钟后，她便出现在高原的书房里，看来机灵而自信——尽管她心脏迅速地跳动着……

他坐在一张巨大的皮制书桌前写字，示意她坐下。

透过桃红帘幔覆盖着的窗户，丁丁可以看到飞鹅山由远处伸展开来。

书籍陈列四壁，二把古旧的扶手摇椅各置在大理石壁炉的两旁，炉内木块烧得劈拍作响，整个房间内弥漫着高原的雪茄烟味。

几分钟后，丁丁开始感到不自在了，他难道不能等谈过话后再写吗？云太太居然会说他像绅士，他若真是绅士，才不会让她在此苦候呢！除非他有意考验她的耐力。

正当想到此，管家端着茶进来，将盘子放在丁丁旁边的茶几上。

“我倒茶好吗？高先生。”

“不，不！丁小姐会自己来，谢谢你云太太。”

他的目光透过徐徐上升的雪茄烟雾落在丁丁身上。

“你既身为我的秘书，我当然希望一些小事情你也

能亲自处理，如果云太太不在时，也可以代为效劳，若碰到我要宴客的时候，我希望你也能以女主人的姿态出现。”

“原来如此！”丁丁转过身子准备倒茶，奇怪的是她竟对高原先生的建议感到高兴。

尽管她早先说过要离开，但他似乎认定了她一定会留下来。

她深知自己想留在此工作，她已经爱上了这所逍遙居，而且谁会傻得去拒绝这份高薪的工作呢？

唯一使她困惑的是为什么他的姐姐不能帮他款待宾客呢？大宋曾告诉过她，高先生和他姐姐住在一起，那么理当由他的亲姐姐来扮演女主人才合理呀！

“比起市区，你会发现这里非常宁静。”

他斜靠着椅背，严肃地注视着她。

“这也是我喜欢住这里的原因。

在工作时我能丝毫不理会任何骚扰完全投入，除了可恶的电话之外，当然我希望由现在起，你能接听所有的电话。

除非绝对必要，否则不要打扰我！”

丁丁点点头：“我了解，我想我会喜欢这里，我的

父母曾拥有一个农场，那是我最怀念的地方。”

“那又为什么迁居到城市呢？”他的双眼闪着冷冷的光芒。

“或许你旨在猎取个夫婿，认为在城市里希望比较大！”

对他的嘲讽，丁丁好不容易才按捺下满腔的愤怒。

若她想保住这份工作，非得好好地应付不可。

“老实告诉你吧！”她平静地说：“我父母在一场车祸中丧生，农场留给家兄，但他把它卖掉到美国去了，所以我决定搬家，妄想着有一天能存下足够的钱，再把农场买回来，但是事情出人意料的难！在上职训学院时我那点钱很快就用完了，等我终于找到了工作，所得的薪资也只够我维持自己的生活而已。”

“原来如此！”他脸上缓和了许多。

“我们最好开始工作吧！我会大略地告诉你，你的工作范围！”丁丁很专注地听着，一边端详着他的脸庞。

他其实是个很出色的男人——她猜他大约三十出头。

黝黑而强壮的体格，一张宽厚而性感的嘴唇，坚毅的下巴、锐利的眼眸，若非那么专制独裁，他那低

沉的声音其实是很迷人的。

她发现自己几乎喜欢上他，要不是她迷糊地弄错日期，相信整桩事情该又是另一番景象，也正因为这样，他才对她不甚信任，但现在可以证明大宋的推断是正确的！

“现在，”他继续说：“如果你喝完茶，我带你去你的办公室！”他推开身后一扇嵌在墙中的门等丁丁进来。

她沮丧地看着那间狭暗的斗室平静地说道：

“我不能在此工作！”

“为什么不能？你需要的东西这儿都有！”他蹙着眉头说。

丁丁又朝房间里走了几步。

脏乱的书桌上摆着部古老的打字机，半启的抽屉连把手都没了！整个房间因久未整理而显得杂乱不堪。

这位名作家兼野生动物专家，居然连个看得顺眼的现代设备都没有。

微薄的光线透过那袖珍型的窗户，丝毫不起任何作用。

“简直难以置信，是你的前任打字员把你给遗弃了